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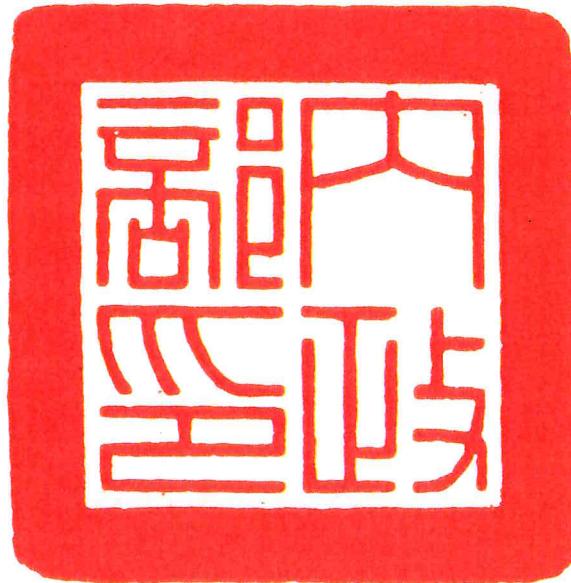
內政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台內營字第1100815559號

裝

訂

線



修正「營造業工地主任執業證變更(補發)申請書」，名稱並修正為「營造業工地主任執業證補(換)發申請書」，自即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營造業工地主任執業證補(換)發申請書」

部長 徐國勇